

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秀英分局文件

海资规秀〔2019〕95号

签发人：王文干

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秀英分局 关于海口市“零报告”日报表 违法建筑用地情况的报告

秀英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2019年9月20日，我分局西秀所在日常动态巡查过程中发现西秀镇博养村委会博养村西侧有1宗违法用地行为，面积145.17平方米。经核，现将有关情况补充报告如下：

该宗地位于海口市秀英区西秀镇博养村委会博养村西侧，面积145.17平方米，土地违法现状为在建地基。经查，该宗违法用地土地利用现状为水田，“多规合一”地类为基本农田，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为基本农田。经套永久性基本农田界线，该宗地不占用永久性基本农田。我分局已下达《责令停止土地违法行为通知书》（秀英）NO:0000018、《接受调查通知书》（（秀英）NO:0000018，现场已停工。初步认定涉嫌违法用地。

特此报告。

- 附件：1.现场图片
2.现状图、总规图、“多规合一”图
3.电子图件 DWG 格式

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秀英分局
2019年9月29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海口市国土资源执法监察局、秀英人民政府、秀英区国土资源执法大队、西秀镇人民政府

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秀英分局

2019年9月29日印发